

政府總部  
運輸及房屋局

運輸科  
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  
政府總部東翼



Transport and  
Housing Bureau  
Government Secretariat

Transport Branch  
East Wing,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,  
2 Tim Mei Avenue,  
Tamar, Hong Kong

本局檔號：THB(T)CR 1/5591/74  
來函檔號：CB4/PS/3/12

電話號碼：3509 8159  
傳真號碼：2537 5246

香港中區  
立法會道 1 號  
立法會綜合大樓  
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 
鐵路事宜小組委員會  
(經辦人：朱漢儒先生)

[傳真號碼：2543 9197]

朱先生：

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 
鐵路事宜小組委員會

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就乘客攜帶大型樂器的試行計劃

2015 年 10 月 15 日的來信收悉。就郭家麒議員信中提及有乘客因攜帶大型樂器而未能乘搭港鐵一事，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於 10 月 14 日立法會會議上回應涂謹申議員的口頭質詢時已作詳細回覆。一如局長在回覆中提及，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於 10 月 13 日公布，將於本年 11 月內，推出一項試行計劃，讓有需要攜帶大型樂器（例如大提琴）的乘客經事先登記後在非繁忙時段（包括早上 8 時 15 分前及其餘大部份運作時間）使用港鐵服務。視乎試行計劃的成效，港鐵公司亦會考慮將大型體育用品納入試行計劃的可行性。

政府歡迎港鐵公司的決定，希望試行計劃能在維持鐵路服務安全、可靠及有效率的前提下，回應乘客合理的需要。港鐵公司會在短時間內公布試行計劃的詳情。

運輸及房屋局局長

(林潤華



代行)

2015年10月19日

副本抄送：

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(經辦人：李家俊先生)